

白河县城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实施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治理和维护城市管理秩序。

2、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委托，以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名义，承担县城规划区内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1) 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执法工作。

(2) 承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执法工作。

(3) 承担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和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执法工作。

(4) 承担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人行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执法工作。

(5) 承担水利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执法工作。

3、承担县城规划区内城市管理执法突发事件和应急事件的处置工作。

4、承担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5、协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应诉、行政处罚案件听证和信访事项办理等工作。

6、承担与县级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司法衔接等工作。

7、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内设机构。

1、综合股。承办大队各项工作制度的制订和督促实施等工作;承办大队文电、机要、档案、印鉴管理、信访、车辆管理、公务接待和后勤保障及服务性工作;承办财务、劳资、年度考评、资产管理等工作;受理和处置城市管理执法信访投诉。

2、法制督查股。承办城市管理法律、法规普及和政策宣传工作;承办大队执法案件审查把关及法律文书的管理工作;承办大队执法案件的案卷资料管理归档工作;承办与县级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和司法衔接等工作;协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应诉、行政处罚案件听证等工作;承担城市管理执法队伍依法行政、文明执法、队容风纪等情况的监督检查;承担大

队重大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协助有关单位查处城市管理执法人员违法违纪案件。

3、老城综合执法中队(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承担辖区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4、新城综合执法中队(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承担辖区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5、河街综合执法中队(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承担辖区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单位名称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3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31人;实有人员5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名称	单位 名称	编制单位 名称
01	行政单位	行政单位	行政单位
02	事业单位	事业单位	事业单位
03	社会团体	社会团体	社会团体
04	民办非企业单位	民办非企业单位	民办非企业单位
05	基金会	基金会	基金会
06	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境外非政府组织代表机构
07	外国商会	外国商会	外国商会
08	宗教团体	宗教团体	宗教团体
09	其他组织	其他组织	其他组织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4.1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9. 卫生健康支出	2.5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54.89
		12. 农林水支出	1.6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64.13	本年支出合计	1,164.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164.13	支出总计	1,16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114.63	1,16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	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	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	2.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4.89	1,154.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4.89	1,154.89						
2120104	城管执法	73.57	73.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81.32	1,081.32						
213	农林水支出	1.69	1.69						
21305	扶贫	1.69	1.6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9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64.13	89.54	1,07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	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	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	2.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4.89	81.99	1,072.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4.89	81.99	1,072.89			
2120104	城管执法	73.57	73.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81.32	8.42	1,072.89			
213	农林水支出	1.69		1.69			
21305	扶贫	1.69		1.6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9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4.1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4.13	1,164.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9. 卫生健康支出	2.56	2.5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54.89	1,154.89		
		12. 农林水支出	1.69	1.6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64.13	本年支出合计	1,164.13	1,164.1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164.13		1,164.13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164.13	支出总计	1,16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64.13	89.54	1,074.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	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	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9	4.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	2.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54.89	81.99	1,072.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4.89	81.99	1,072.89
2120104	城管执法	73.57	73.5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81.32	8.42	1,072.89
213	农林水支出	1.69		1.69
21305	扶贫	1.69		1.6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9		1.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89.54	公用经费合计		13.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
30101	基本工资	14.94	30201	办公费	11.16
30102	津贴补贴	1.30	30207	邮电费	0.49
30103	奖金	32.58	30211	差旅费	0.38
30107	绩效工资	14.02	30216	培训费	0.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	30226	劳务费	0.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0		1.00					
决算数	0.51		0.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6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94.13 万元，下降了 1.4%。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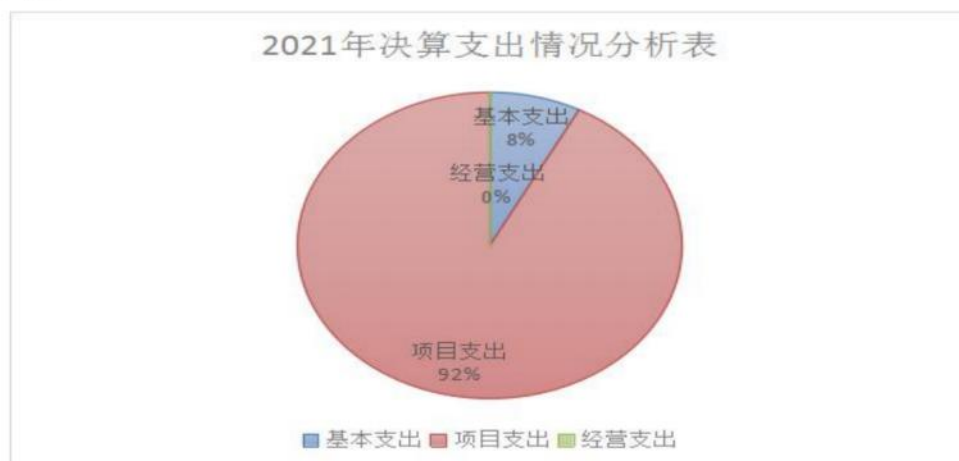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164.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4.1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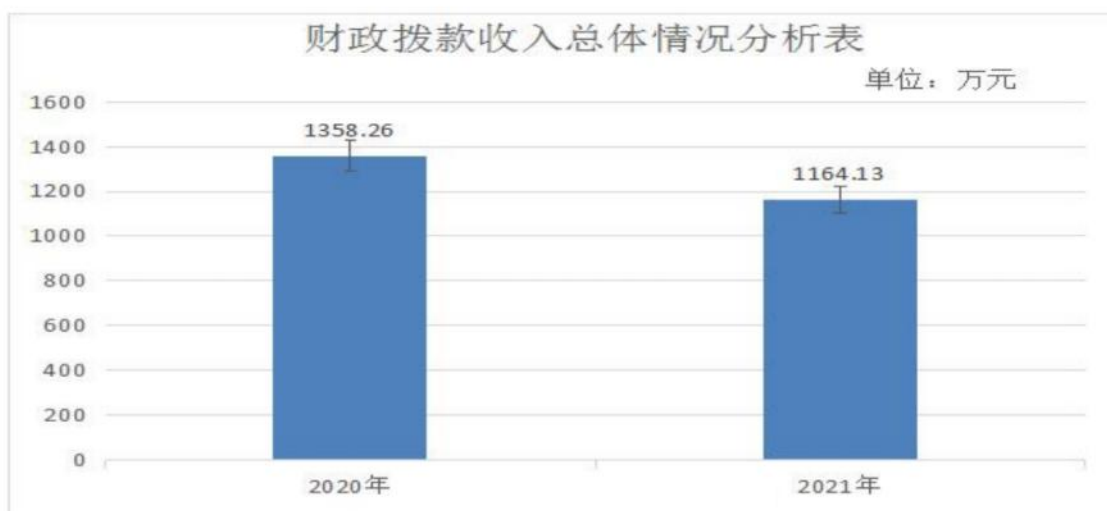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164.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54 万元，占 7.7%；项目支出 1074.59 万元，占 92.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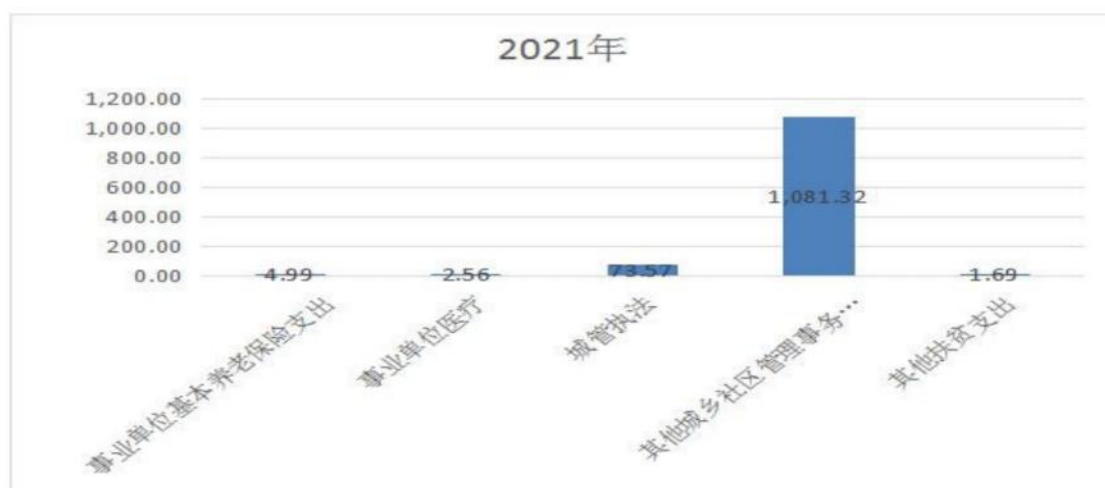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6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4.13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64.13 万元，支出决算 116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4.13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建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164.13 万元，支出决算 116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6.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94 万元、津贴补贴 1.3 万元、奖金 32.58 万元、绩效工资 14.02 万元、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99 万元、职业年金经费 1.2 万元、整改基本养老保险 2.5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3.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16 万元、有邮电费 0.49 万元、差旅费 0.38 万元、培训费 0.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1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1 万元、劳务费 0.1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比预算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接待批次有所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1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待上级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实际参加培训人数减少。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未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专项收支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他用车（环卫）3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简述本单位出台的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人员配置和岗位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72.5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白河县城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及 2021 年城市管理运行专项经费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白河县城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及 2021 年城市管理运行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70.3 万元，执行数 87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做好我县各项创建工作，配合安康市积极开展“五城联创”工作，确保我县国家卫生县城复审病媒生物防治专项鉴定工作顺利通过。二是加强了城市综合执法管理力度，全面履行相关职责，加大对市容市貌监管力度，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三是进一步做好县城环卫工管理，全力保障各项环卫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2. 2021 年环卫设备购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 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环卫设备购置工作，及时更换无法使用的

环卫设备，提高保障能力，提升环卫管理水平。二是提高县城环卫机械化作业水平，满足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3. 偿还基础设施建设国开行贷款本息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7.4 万元，执行数 10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偿还基础设施建设国开行贷款本息专项资金。一是按照贷款协议，定期偿还贷款本息。二是确保不守信，提高地方政府的公信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4. 偿还基础设施建设国开行贷款本息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2 万元，执行数 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区新增保洁区域环卫专经费。按照陕西省最低工资标准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工资待遇，激发了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5. 第一书记驻村期间乡镇津贴和生活补贴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9 万元，执行数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根据脱贫工作安排部署，做到了摘帽不摘帮扶，持续开展帮扶工作。二是完成帮扶工作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驻村第一书记驻村期间乡镇津贴和生活补贴按时兑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白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及2021年城市管理运行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70.3	870.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870.3	870.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全面做好我县各项创建工作, 配合安康市积极开展“五城联创”工作, 确保我县国家卫生县城复审病媒生物防治专项鉴定工作顺利通过。</p> <p>目标2: 加强城市综合执法管理力度, 全面履行相关职责, 加大对市容市貌监管力度, 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p> <p>目标3: 进一步做好县城环卫工管理, 全力保障各项环卫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4: 按时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临时性工作任务。</p>			<p>目标1: 全面做好我县各项创建工作, 配合安康市积极开展“五城联创”工作, 确保我县国家卫生县城复审病媒生物防治专项鉴定工作顺利通过。</p> <p>目标2: 加强城市综合执法管理力度, 全面履行相关职责, 加大对市容市貌监管力度, 全面做好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p> <p>目标3: 进一步做好县城环卫工管理, 全力保障各项环卫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4: 按时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临时性工作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环卫工人购买服务人数	204人	204人	
			菜市场租赁个数	2个	2个	
			保障环卫车辆正常运行数量	3辆	3辆	
			保障执法车辆正常运行数量(含执法摩托车4辆)	5辆	5辆	
			停车场租赁个数	1个	1个	
			协管员购买服务人数	28人	28人	
		质量指标	租赁停车场个数	1个	1个	
			生活垃圾清运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开展环境整治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环卫工人和协管员上岗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环卫执法车辆运行及时率	100%	100%		
		项目采购合格率	100%	100%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环卫保洁和城市管理运行时间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总成本	870.3万元	870.3万元		
		城区环卫市场化运营项目服务费	629万元	629万元		
		城市管运行费	241.3万元	24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环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民生正常需求。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工作持续开展时间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环卫设备购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城市管理综合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5	5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环卫设备购置工作。 目标2: 提高县城环卫机械化作业水平, 满足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3: 及时更换无法使用的环卫设备, 提高保障能力, 提升环卫管理水平。			目标1: 完成环卫设备购置工作。 目标2: 提高县城环卫机械化作业水平, 满足垃圾清运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3: 及时更换无法使用的环卫设备, 提高保障能力, 提升环卫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压缩式生活垃圾清运车辆数量	1辆	1辆	
		质量指标	购置环卫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政府采购合格率	100%	100%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压缩式生活垃圾清运车辆预算成本	55万元	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环境卫生管理水平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工作设备保障率	100%	100%	
			保障环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民生正常需求。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区环卫作业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工作生活幸福指数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